8.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见附件）（除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外，必须提供）

附件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 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资源县瓜里乡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资源县瓜里乡十里平坦至包上道路提升工程以工代赈项目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 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 如下：

1. 资源县瓜里乡十里平坦至包上道路提升工程以工代赈项目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建企业为广西德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、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 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CA 签章）：广西德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　　期：2026年11月10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本项目所属行业参照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表》，属于“建筑业”。

附表

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

行业名称	指标名称	大型	中型	小型	微型
农、林、牧、渔业	营业收入(Y)	Y≥20000	500≤Y＜20000	50≤Y＜500	Y＜50
工业 *	从业人员(X)	X≥1000	300≤X＜1000	20≤X＜300	X＜20
	营业收入(Y)	Y≥40000	2000≤Y＜40000	300≤Y＜2000	Y＜300
建筑业	营业收入(Y)	Y≥80000	6000≤Y＜80000	300≤Y＜6000	Y＜300
	资产总额(Z)	Z≥80000	5000≤Z＜80000	300≤Z＜5000	Z＜300
批发业	从业人员(X)	X≥200	20≤X＜200	5≤X＜20	X＜5
	营业收入(Y)	Y≥40000	5000≤Y＜40000	1000≤Y＜5000	Y＜1000
零售业	从业人员(X)	X≥300	50≤X＜300	10≤X＜50	X＜10
	营业收入(Y)	Y≥20000	500≤Y＜20000	100≤Y＜500	Y＜100
交通运输业 *	从业人员(X)	X≥1000	300≤X＜1000	20≤X＜300	X＜20
	营业收入(Y)	Y≥30000	3000≤Y＜30000	200≤Y＜3000	Y＜200
仓储业*	从业人员(X)	X≥200	100≤X＜200	20≤X＜100	X＜20
	营业收入(Y)	Y≥30000	1000≤Y＜30000	100≤Y＜1000	Y＜100
邮政业	从业人员(X)	X≥1000	300≤X＜1000	20≤X＜300	X＜20
	营业收入(Y)	Y≥30000	2000≤Y＜30000	100≤Y＜2000	Y＜100
住宿业	从业人员(X)	X≥300	100≤X＜300	10≤X＜100	X＜10
	营业收入(Y)	Y≥10000	2000≤Y＜10000	100≤Y＜2000	Y＜100
餐饮业	从业人员(X)	X≥300	100≤X＜300	10≤X＜100	X＜10
	营业收入(Y)	Y≥10000	2000≤Y＜10000	100≤Y＜2000	Y＜100
信息传输业 *	从业人员(X)	X≥2000	100≤X＜2000	10≤X＜100	X＜10
	营业收入(Y)	Y≥100000	1000≤Y＜100000	100≤Y＜1000	Y＜100
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从业人员(X)	X≥300	100≤X＜300	10≤X＜100	X＜10
	营业收入(Y)	Y≥10000	1000≤Y＜10000	50≤Y＜1000	Y＜50
房地产开发经营	营业收入(Y)	Y≥200000	1000≤Y＜200000	100≤Y＜1000	Y＜100
	资产总额(Z)	Z≥10000	5000≤Z＜10000	2000≤Z＜5000	Z＜2000
物业管理	从业人员(X)	X≥1000	300≤X＜1000	100≤X＜300	X＜100
	营业收入(Y)	Y≥5000	1000≤Y＜5000	500≤Y＜1000	Y＜500
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从业人员(X)	X≥300	100≤X＜300	10≤X＜100	X＜10
	资产总额(Z)	Z≥120000	8000≤Z＜120000	100≤Z＜8000	Z＜100
其他未列明行业 *	从业人员(X)	X≥300	100≤X＜300	10≤X＜100	X＜10

说明：

1.大型、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，否则下划一档；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。

2.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为准。带*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，其中，工业包括采矿业，制造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；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，水上运输业，航空运输业，管道运输业，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、装卸搬运，不包括铁路运输业；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，低温仓储，危险品仓储，谷物、棉花等农产品仓储，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;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、广播电视和卫 星传输服务，互联网和相关服务；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，社会工作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 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，其他房地产业等，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。

3.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。（1）从业人员，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，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，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。（2）营业收入，工业、建筑业、限额以 上批发和零售业、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，采用主营业务收入；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；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；农、林、牧、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；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，采用营业收入指标。（3）资产总额，采用资产总计代替。